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3-10038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3-10038 号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011092021041006548337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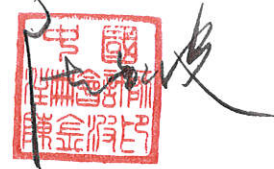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由于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丰元精细材料有限公司、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联合丰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9.75%，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9.84%。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管理、投资管理、筹资管理、担保业务、关联交易、财务报告、合同管理等方面。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分类	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区间
重大缺陷	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5%
重要缺陷	税前利润的 2%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
一般缺陷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

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分类	直接财产损失区间
重大缺陷	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0.2% < 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0.5%
一般缺陷	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战略影响	极大影响，导致公司整体战略目标难以实现。	较大影响，导致一个或多个分战略目标无法实现。	有一定影响，影响公司一个或多个分战略目标落实效率。
营运影响	治理架构、决策程序无效；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混乱；关键人员不胜任岗位致使职能失效；影响资产安全并造成很大损失；管理层或关键岗位较大的非正常流失。	治理架构、决策程序存在缺陷；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不清晰；关键人员能力与岗位有差距影响工作质量；资产质量下降，资产可能面临损失；一部分管理层或关键岗位员工非正常流失。	人员对岗位不熟悉或疏忽导致较轻微的失误；流程设计满足要求，但执行效率低；对资产安全有影响，可以通过内控措施规避。
业务影响	极大影响，导致一个或多个关键业绩指标无法达成（如资金流动性、净资产收益率、销售收入等），且偏离度极大，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造成灾难性影响。	较大影响，导致一个或多个关键业绩指标无法达成（如资金流动性、净资产收益率、销售收入等），但是偏离度较小，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有一定影响，但是经过一定的弥补措施仍可达到关键业绩指标（如资金流动性、净资产收益率、销售收入等）。
信息释放	公开信息误导，影响使用者判断，决策完全错误且遭受损失；非公开信息方面，与法律法规要求有悖，公司遭受重大经济或行政处罚。	公众信息可能会导致使用者做出部分错误的决策；非公开信息，与法律法规要求不符，公司遭受较为严重的经济或行政处罚。	公众信息对使用者有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影响使用者的判断；非公开信息与法律法规要求不符，造成公司遭受轻微经济或行政处罚。
信息系统	对系统数据的完整性造成致命性威胁，非授权改动数据，致使所有业务操作中断，遭受严重损失。	对系统数据的完整性具有重大影响，非授权的数据改动，给生产经营造成重大损失或造成财务记录的重大错误；对业务运营造成重大影响，致使业务操作大规模停滞和持续出错。	对系统数据完整性具有一定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损失及对财务数据记录的准确性产生一定的影响。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一定影响，致使业务操作效率低下。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合规影响	重大舞弊或违法违规事件而被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勒令停业整顿、吊销业务执照，或取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重大处罚等行政处罚措施或重大法律诉讼；公司经营行为存在重大法律问题，面临极其严重的法律诉讼或重大的财务损失。	发生违法违规事件而被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调查和公开警告，处以没收违法所得或责令整改等行政处罚措施或较严重的法律诉讼；公司经营行为存在重要法律问题，面临重要法律诉讼或较大的财务损失。	对监管机构动态跟进不及时或理解不充分，而导致应对效率低下，但是不影响合规工作的效果；公司经营行为存在不规范性，可能面临法律纠纷或导致一定损失。
声誉影响	在行业内产生重大负面消息并广为流传，甚至引起监管调查并导致重大诉讼，而对公司声誉带来难以挽回的损失。	在行业内产生负面消息并可能进行诉讼，而对公司声誉带来较严重的损失。	负面消息在行业内小规模流传，对声誉造成损害。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针对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完善，报告期内已经整改完毕。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针对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完善，报告期内已经整改完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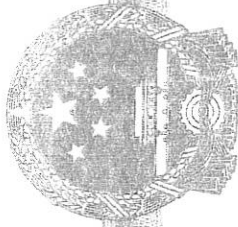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4日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01日

证书序号: 001449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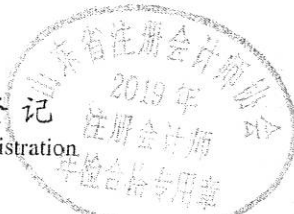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金波
 Full name: 陈金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10-14
 Date of birth: 1980-10-14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1083198010142819
 Identity card No.: 4210831980101428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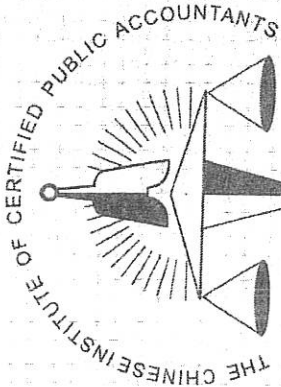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0032045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Date of Issuanc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鑫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7-13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身份号码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G701021993071337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110101410800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